

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文件

校教字〔2019〕30号

关于开展“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”校内选拔赛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、有关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》（教高〔2015〕9号）和《教育部关于加快建设高水平本科教育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能力的意见》（教高〔2018〕2号）等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激发高校学生创新创业热情，搭建高校、企业、行业多方协同培养人才的育人平台，推动我校经济管理、广告学、艺术学教学水平的提高，经研究决定，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财经大学校内选拔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宗旨

大赛旨在通过举办广告艺术大赛，进一步激发高校学生创新创业热情，搭建高校、企业、行业多方协同培养人才的育人平台，推动我校经济管理、广告学、艺术学教学水平的提高，经研究决定，举办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安徽财经大学校内选拔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二、大赛主题

三、大赛组织机构

安徽财经大学教务处、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委员会

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

共青团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委员会

安徽财经大学广告与艺术协会

安徽财经大学艺术学院

方案和安徽省赛区组委会活动方案要举办，由教务处、校团委、艺术学院组织专家评审。

(四) 作品评审工作由评审委员会负责。(评审委员名单另作公布)

(一) 活动时间：2024年5月20日 - 6月20日

(二) 年6月10号组织聘请校内、外专家对校内参赛作品进行评审选拔，入围作品送审安徽省赛区评审。

(三) 参赛要求：学生以个人和团队形式参与。平面类、文案类不超过2人；互动类、广播类不超过3人；短视频类、微电影类、动画类不超过5人。可跨专业、年级组队。(详见：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官网信息)

(四) 校内选拔赛

